

公 開 類		編製機關	勞工保險局
月 報	每月終了後45日內編報	表 號	1391-01-04-04

職業災害勞工保護實計各種補助

中華民國96年 7月

單位：件、新臺幣元

補 助 種 類	總 計		參 加 勞 保 者		未 參 加 勞 保 者	
	件 數	金 額	件 數	金 額	件 數	金 額
總 計	268	22,803,862	231	14,056,248	35	6,382,160
職業災害勞工各項補助	266	20,438,408	231	14,056,248	35	6,382,160
按月補助	167	8,980,694	152	8,248,694	15	732,000
職業疾病生活津貼	6	239,000	6	235,000	—	4,000
身體障害生活津貼	135	6,106,000	124	5,610,000	11	496,000
職業訓練生活津貼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看護補助	26	2,160,000	22	1,928,000	4	232,000
退保後職業疾病生活津貼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續保保費補助	—	475,694	—	475,694	—	—
一次補助	99	11,457,714	79	5,807,554	20	5,650,160
器具補助	24	213,554	23	207,554	1	6,000
勞工死亡家屬補助	66	6,600,000	56	5,600,000	10	1,000,000
殘廢補助	7	3,298,560	—	—	7	3,298,560
死亡補助	2	1,345,600	—	—	2	1,345,600
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重建補助(93年及以前計畫案)	—	—				
職業災害預防補助(94年及以後計畫案)	2	2,365,454				
職業災害勞工職業重建補助(94年及以後計畫案)	—	—				
事業單位僱用職業災害勞工提供補助設施補助	—	—				

填表	審核	主辦業務人員	機關長官
		主辦統計人員	

資料來源： 本局職災勞工保護室。中華民國96年 9月14日 編製

填表說明： 本表應按月編製5份，分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統計處(1份)、勞工保險處(1份)、勞工保險監理委員會財務組(2份)及自存(1份)。

附註： 本表職業災害勞工各項補助中參加勞保者之續保保費補助人數435人不計入件數。